

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108 年度第 21 次交通維持計畫審查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8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三) 09 時 30 分

開會地點：本局 2 樓會議室

主持人：許專門委員昭琮代理

出席者：(詳簽到簿)

壹、案件審查各委員及單位意見

第一案 國道高速公路後續路段橋梁耐震補強工程(區段 1-2)第 M37F 標-大肚高架橋耐震補強施工標

一、劉委員霈：

1. P52, 圖 30, 施工期間沙田路穿越國道三號處僅為局部路段向左偏移, 車道數及車道寬度均與原路段相同, 應無需設置告 1-04 「往沙田路四段替代道路」指示標誌及告 2-01 「前方沙田路施工, 建議改行中華路行駛」指示標誌。
2. P54, 圖 32, 施工期間沙田路穿越國道三號處僅為局部路段向左偏移, 車道數及車道寬度均與原路段相同, 設置施 6 「道路封閉」指示標誌是否妥適? 建議再行檢討。
3. P57, 圖 35, 建議於臨時便道上游設置速限標誌。
4. 沙田路由北往南之相關交維措施, 請再補充說明。

二、警察局烏日分局：無意見。

三、交通行政科：無意見。

四、交通工程科：

1. 沙田路施工圍籬佔用範圍是否還可縮減, 請再檢視。
2. 沙田路往南尖峰時段近中華路口易壅塞, 工區部分雙側內車道縮減建議需加設近點標線。

五、交通規劃科：無意見。

六、運輸管理科：無意見。

七、停車管理處：無意見。

八、林委員志盈：

1. 施工前，應與居民溝通，特別是封閉道路是否有農事的需求。
2. 沙田路四段由施工圍籬佔用的道路部分是否可以再縮減，請再檢視。
3. 沙田路四段由北往南車道改變，仍然需在施工期間加設指示與導引牌，並需加強夜間的警示照明。
4. 告示牌標示管制期間應有年、月、日，請修正。

九、巫委員哲緯：

1. 簡報 P19，南向建請增設警告標誌。
2. 請注意砂石之清潔、施工機具的擺設及進出安全管制。
3. P4BIR 橋墩，P6 臨時改道寬度，請再檢視。

十、許專門委員昭琮：無意見。

十一、環境保護局（來函書面意見）：

1. 請依「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相關規定執行防制，工區出入口應設置洗車台或加壓沖洗設施，並妥善處理廢水，避免車輛進出工區時輪胎附帶污泥污染路面或拖出工區外。
2. 運輸車輛車斗應覆蓋防塵布或其他不透氣覆蓋物，下拉 15 公分網紮牢靠。
3. 若遇空品不良期間，請加強工區出入口清洗作業。
4. 依 108 年 10 月 15 日市政會議專案報告市長裁示事項，工程案請設置微型感測器及 CCTV。
5. 若後續若從事環境影響評估法相關規定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開發行為或屬空氣污染防制法第一級營建工程者，應於施工前依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 9 條、第 10 條規定辦理，檢具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報本局核准，並據以實施。

結論：本案請依上開意見詳細修正內容後，送交通局確認無誤後核備。

第二案 2020 台灣燈會

一、警察局：

1. 警力規劃目前是預估還是已定案，以計畫書內容所配置之警力仍有不足，請再確認。
2. 文心森林園區接駁遊覽車是否規劃至惠文路停放，目前規劃在向上路接駁車停靠點易造成向上路壅塞，請再評估。

二、警察局第一分局：

1. P13-15，踩街活動請補充相關停車資訊。
2. 請補充踩街活動義交執勤人數及時段。
3. 踩街活動之交通管制將影響附住戶之進出路線，請補充相關管制牌面設置之地點及數量。
4. 遊覽車停放於市民廣場周遭之停車格，對於其他通行車輛是否造成不便，請再評估。
5. 公益路往西路段管制外車道供音響車使用，在轉彎時其路面寬度及交通管制方式，請再確認；另在音響車通過之時間點，務必要派遣義交及工作人員，以確保民眾及踩街活動人員之安全。
6. 音響車若需向監理站申請才得行駛於道路上，請預先評估申請。
7. 音響車為集中或穿插於踩街隊伍中，會影響其通過之時間及使用道路與踩街民眾之安全，請注意。
8. 音響車於路口轉彎時是否會碰撞雙黃線回復式導桿或不易轉彎，請再確認。

三、警察局第四分局：文心森林公園附近之機車停車場規劃惠中及惠文停車場，此二停車場於計畫書未見相關指引牌面，請於文心森林公園周邊及惠中路、向上路周邊設置機車進場導引牌面，以導引機車使用者停放至惠中、惠文停車場。

四、警察局豐原分局：無意見

五、警察局大甲分局：P33 使用團客遊覽車、接駁車及火車之民眾皆於北轉運站（后里車站）下車，且團客遊覽車停車格僅 8 格易造成壅塞，建議是否可增加友達 P1 停車場供團客遊覽車上下車地點，其停等空間較后

里車站佳，請重新評估。

六、交通行政科：

1. 展區熄燈時間後續請再確認更新。
2. P20 后里展區衍生車輛數之推估，若以假日 20 萬人推估，對應各運具之數據仍有出入，如：離場尖峰時間疏運能量能否因應，請檢視。
3. 本活動有將機車導引至友達停車場，請留意及加強周邊汽機車相關牌面之辨識性，以利有效分流。
4. 依先前花博經驗，后科路/馬場路口行人多到紅綠燈無法調整，導致汽車及接駁車回堵。本活動開放機車至友達停車場停放，是否會挺進到此路口？若挺進到此路口又是否會在兩側人行道、圍籬及車道亂停的狀況，機車挺進到這個路口亂停、迴轉或進出，加上大量行人是否會影響接駁車運行，請留意。
5. 請補充說明 P1、P2、P3 停車場之離場接駁車在后科路/馬場路口動線及相關人力配置，如：馬場路、三豐路是否可有效迴轉？是否需適當人力導引？
6. 煩請警方多加留意，加派人力疏導以下幾個關鍵路口，如：后科路/馬場路口、三豐路/國豐路口等現況道路服務水準均欠佳；另 P1 停車場離場於豐神路，對於接駁車進出場及民眾車輛進出、迴轉及左轉動線易造成衝突，請留意。

七、運輸管理科：無意見。

八、公共運輸處：涉及公車路線改道部分，內東路廣益巷及后科路交叉路口是否有員警管制？廣益巷后科路口較小建請派員警管制；另未來市公車 813 路也會受影響，請一併納入交維計畫內，避免受行人徒步區影響。

九、停車管理處：

1. P14，2 月 8 日踩街部分，中興街管制內容請由文化局或交通局函文管制公告。
2. 請文化局函文予本處借用停車格；另借用時間建議由 2 月 7 日 12 時開始借用改為自 20 時後未收費之後再行借用。
3. P26-27，接駁站部分場域為現有停車場，請扣除常駐車輛數。

4. P27，惠文停車場規劃停放方式為全部供機車停車還是汽機車各半，請再確認詳細資訊；另永豐餘停車場目前尚未確認，後續請再行確認其正確性。
5. P68，三民西路側要做遊覽車停靠區，是三民西路側還是 13 期重劃區內，請確認。
6. P71，表 5-2 應為路外停車場供給，表格資訊內容請再確認正確性，如惠文停車場及文心森林公園附屬停車場，另惠文停車場請修正停放方式為汽機車各半。

十、林委員志盈：

1. 燈會的尖峰日的尖峰小時，對於人流與車流的應變方案與人力調度作為應再補充因應方案。
2. 兩個燈區巴士上、下客避免設於車流量大的幹道上。
3. 停車場滿場資訊與改道資訊的提供管道應該規劃用路人易於取得，適時改道減緩壅塞回堵。
4. 復康巴士停靠點是否可供高齡輪椅使用者家人接送使用？
5. 踩街活動對於公益路由東往西管制時間點可否 10:30 開始？明義街的管制請再與附近居民事先溝通。
6. 建請說明及檢視警力與義交之規劃配置標準，以利警方規劃協勤及因應。

十一、巫委員哲緯：

1. P20 旅次預測建議預估尖峰時段的交通量。
2. 踩街活動應該補充分析對公益路交通的衝擊。
3. 文心森林公園展區對文心路原有公車停靠及機車之影響；向上路接駁車的停靠點及動線對機車之影響，請說明。
4. 對路口交通衝擊建議補充分析。
5. P28，文心路路外或路邊停車可用的車位有多少？停車配套措施，請說明。

十二、許專門委員昭琮：踩街活動後續相關資訊，規劃單位請納入交維計畫，並知會警察局及一分局。

十三、劉委員霈(書面意見)：

1. P14，預計以臨市民廣場路段供踩街團體車輛停放，雖然僅為特定時段之活動，仍建議應有量化數據分析，以確保該區域不致衍生壅塞。
2. P26，文字敘述假日遊覽車需供比 1.43，與表 3-13 所列之 0.83 不一致，應屬誤植，請予修正。
3. P27，文心森林公園展區汽車假日停車需供比達 1.08，所列配套措施僅為「鼓勵」民眾將車輛停放至文心路沿線停車場，請說明如何鼓勵？另圖 3-2 所列停車場汽機車席位應未扣除既有停車需求，建議再予修正。
4. P38，文心森林公園展區遊覽車停車位置規劃至三民西路，路途遙遠且增加文心路交通負擔，建議可考量引導至台 74 沿線側車道路邊停車。
5. P58，國道一號(后里-豐原壅塞)之南下車流替代道路為引導至中港系統轉國道四號，然一般民眾若用汽車導航應會引導在大甲交流道下高速公路，是否列該路線為替代道路之一，請考量。
6. 文心森林公園展區周邊道路車流現況即已相當擁擠，應為本此燈會最容易出狀況的區位，請規劃單位再協助市府審慎考量各種極端情境下應有之作為，俾利提升燈會期間民眾整體滿意度。

十四、環境保護局(來函書面意見)：

1. 請主辦單位於環境清潔維護計畫書敘明垃圾清運委託合法民營清除機構之名稱。
2. 有關場地清潔維護及垃圾清運部分，請主辦單位自行雇工妥善處理，其餘依計畫書內容辦理。

結論：本案請依上開意見詳細修正內容，另因尚有未確定因素，請活動主辦單位後續將會議及協商結果，補充更新並納入交維計畫書，送交通局確認無誤後核備。

貳、上午 11 時 30 分散會。